



证券代码：300442

证券简称：润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归属价格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以13.32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20.4640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总股本将减少至1,634,138,933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至1,634,138,933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本次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公司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本次注册资本减少事宜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相关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权（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及其他凭证的原件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楼庄路 9 号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2、申报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起 45 日内（9:00-12:00，14:00-17:30）

3、联系人：池国进

4、申报邮箱：ir@rangeidc.com

5、联系电话：0316-6081283

6、传真号码：0316-6081283



7、邮政编码：06500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本公告公布的邮箱收到相应文件的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